# 保险分期协议书 保险分期合同(三篇)

来源：网络 作者：浅唱梦痕 更新时间：2024-12-05

*保险分期协议书 保险分期合同一乙方：，性别，民族，出生年月，职业，身份证号： 户口所在地：，联系电话： 。(如一方为企事业应写明企事业单位名称、地址、法定代表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通则》及相关司法解释，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基础...*

**保险分期协议书 保险分期合同一**

乙方：，性别，民族，出生年月，职业，身份证号： 户口所在地：，联系电话： 。(如一方为企事业应写明企事业单位名称、地址、法定代表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通则》及相关司法解释，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基础上，乙方本着人道主义和谐社会等原则，双方自愿达成如下协议：

一、本协议签订后 日内，乙方同意再一次性支付甲方医疗费、残疾赔偿金、二次手术费等其他各类费用共计人民币元，甲方须签写收条。之后乙方不再负有任何其他经济或法律责任。甲方同意放弃其他任何权利主张。

二、甲方今后出现任何问题均与乙方无关。

三、甲方今后不得再因此事向乙方主张任何权利，包括不得诉讼，并不得做任何有损或影响乙方形象或利益的行为。

四、本协议的签订并不直接或间接的表示乙方认可对甲方此事负有过错或法律责任。

五、甲方如违反本协议，则乙方有权要求甲方返还全部费用并赔偿其他损失。

六、本协议书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自签字之日起生效。

甲方：

乙方：

见证人：

年 月 日

甲方： 代表人： 身份证号： 电话：

乙方： 代表人： 身份证号： 电话：

20\_\_年07月07日中午10时，乙方为甲方运货，在重庆到成都高速路途中不慎翻车，将甲方货物损坏，给甲方造成人民币的损失，现甲乙双方根据各自的过

失程度经双方充分协商后自愿达成如下协议：

一、乙方自愿赔偿甲方货物损失费 人民币。

二、乙方以给甲方运货的方式抵扣甲方货物损失费，甲方将扣除每次运输费用的40%，直至扣完为止;若到五月底还未扣完，乙方将以现金的方式支付剩余的费

用给甲方。

三、乙方履行赔偿义务后，甲方保证就此事不再以任何形式、任何理由向乙方提出任何赔偿费用要求。

四、本协议为双方平等自愿协商的结果，是双方真实意思表示，且公平合理。

五、本协议内容甲乙双方已经全文阅读且理解无误，甲乙双方明白违反本协议所涉及后果，甲乙双方对此协议处理结果表示完全满意。

六、本协议书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经双方签字或按手印后生效，双方代表人应以此为据，全面切实履行本协议，不得再以任何理由纠缠。

甲方代表人签字：

乙方代表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保险分期协议书 保险分期合同二**

出卖人： (以下简称甲方)

买受人： (以下简称乙方)

今甲方(出卖人兼所有人)与乙方(买受人兼使用人)就产品分期买卖事宜，达成以下协议：

第一条本合同的标的物为 ，分期付款总额定为人民币 元整。乙方可以依照下列规定支付款项予甲方：

(1)前款 元。

(2)余款 元。

(3)月息 元。

第二条乙方预付元予甲方，余款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止。每 月 日前各支付 元。

第三条乙方可以就上述提供担保，于本合同成立时，以前条所载的金额与日期，开出支票 张交付甲方。

上述支票的保管处理权限属甲方，每次交付支票，即视为乙方偿还货款。

第四条甲方于本合同订立的同时，将产品交予乙方，并同意乙方对该产品的使用。

第五条乙方若能支付第二条分期付款金额、及其它应付的各项费用，须自支付日始以日息 分支付甲方作为延迟损失金。

第六条乙方须以正当的方式使用 产品，若有违反，甲方可立即解除本合同。

第七条乙方连续两次未支付价款，并且未支付到期价款的金额达到全部价款的五分之一的，甲方可以请求乙方支付到期以及未到期的全部价款或者解除合同。甲方解除合同的，可以向乙方请求支付该标的物的使用费。

出卖人(甲方)：

买受人(乙方)：

**保险分期协议书 保险分期合同三**

特别提示：出卖方已将本合同的内容及条款的向买受方进行了充分的释明，请买受方在签订本合同之前，认真阅读并深刻理解本合同条款的\'含义后签字盖章。

买受方已认真阅读了本合同，并完全理解了所有条款的真正含义。

出卖方(甲方)：\_\_\_\_\_\_\_\_\_\_\_\_\_业务电话：\_\_\_\_\_\_\_\_\_\_\_\_\_

买受方(乙方)：\_\_\_\_\_\_\_\_\_\_\_\_\_

1、\_\_\_\_\_\_\_\_\_\_\_\_\_ ，户籍地：\_\_\_\_\_\_\_\_\_\_\_\_\_ ，现在居住地：\_\_\_\_\_\_\_\_\_\_\_\_\_，身份证号码：\_\_\_\_\_\_\_\_\_\_\_\_\_ ，联系电话： \_\_\_\_\_\_\_\_\_\_\_\_\_。

2、 \_\_\_\_\_\_\_\_\_\_\_\_\_，户籍地：\_\_\_\_\_\_\_\_\_\_\_\_\_ ，现在居住地：\_\_\_\_\_\_\_\_\_\_\_\_\_，身份证号码：\_\_\_\_\_\_\_\_\_\_\_\_\_ ，联系电话：\_\_\_\_\_\_\_\_\_\_\_\_\_ 。

乙方采取分期付款的形式向甲方购车，为此，甲乙双方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以及相关的法律、法规，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汽车品牌、型号、颜色、数量

乙方按自己的意愿选购 \_\_\_\_产 \_\_\_\_\_\_\_\_\_\_牌， 车型\_\_\_\_\_，发动机号为 \_\_\_\_\_\_\_，底盘号 \_\_\_\_\_\_\_\_\_\_，功率kw\_\_\_\_\_，车架号 \_\_\_\_\_，外观为\_\_\_\_ 颜色的汽车壹辆。

第二条 汽车价格和付款方式

1、汽车价格：

汽车总价款为人民币(大写) \_\_\_\_\_\_\_\_\_\_\_\_\_元/辆(小写￥：\_\_\_\_\_\_\_\_\_\_\_\_\_元)，以上价格仅为提货的裸购车款，并不含汽车因上牌、上路、营运等其他费用。

2、付款方式：应乙方的要求，甲方同意乙方采取分期付款的方式购买汽车，具体如下：①首期付款：乙方于本合同签订之日，向甲方足额支付汽车总价的\_\_\_%的首付款，即人民币(大写) \_\_\_\_ 拾\_\_\_\_万\_\_\_仠 佰元整(小写￥：\_\_\_\_\_\_\_\_\_\_\_\_\_元)。

②后续付款：乙方除首付款外的尚余购车款人民币(大写) 拾\_\_\_万\_\_\_仟\_\_\_佰\_\_\_元整(小写￥：\_\_\_\_\_元)，分 个月支付，自 \_\_\_年\_\_\_月 \_\_\_日起每月支付金额 元直至乙方将尚余购车款付清为止，每月 \_\_日前交至甲方。

3、由于乙方尚未支付的购车款，占用甲方资金按照有偿的原则，乙方应向甲方支付资金占用费，资金占用费按每月%的比例结算。即按乙方未付购车款总额乘以占用天数计付给甲方。

4、甲方收取乙方交付的款项，采取先结资金占用费再还购车款的结算方式，乙方提前交付购车款的，甲方应予以准许，资金占用费结算至乙方付清购车款的当月。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逾期支付尚余的购车款和资金占用费。

第三条 乙方在下列程序完成后提车

1、乙方携带本人、配偶的居民身份证及结婚证复印件(复印件须由甲方与原件核对)，以及甲方认为需要的其他材料。

2、甲方审查上述材料的真实性并经核实后，甲乙双方方签订合同，乙方签署有关法律文书。

3、乙方付清首期车款、上牌税费、分期付款期间的保险费用等应付税费。

4、汽车所有的移动，包括提车途中、定制车箱、装修等工作均应由乙方负责，在此期间的风险责任(含交通事故)，由乙方承担。

第四条 汽车的质量、验收和交付方式

1、甲方向乙方出售的汽车，以生产厂家符合国家的全新整车技术质量标准，包括厂家产品出厂前对汽车的部分技术数据和结构变动未作声明的其他技术指标为准。乙方在收车单签字时未提出质量异议的，即视为乙方对汽车质量验收合格和交付。

2、乙方如购买已上牌使用的汽车，其质量和其他技术指标以实物为准。

3、汽车交付乙方后，不得再对该车的车况、配置、部分改装、规费标准收取等提出异议，也不得以此为由拒绝履行本合同或者相关合同的义务，汽车的灭失、毀损或等风险责任由乙方承担。

4、汽车的售后服务，按生产厂家的规定执行，甲方不承担售后服务的任何费用。

第五条 担 保

为确保乙方履行本合同规定之义务，双方约定采取如下( )种担保形式：

1、保证。乙方特请为其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保证范围为：乙方尚欠购车款、应付资金占用费或利息、应付税收、保险费、违约金以及应由乙方承担的所有费用和因执行本合同所引起的诉讼费、财产保全费、律师代理费、执行费、评估、拍卖等甲方为实现债权的全部费用。保证期间为：自本合同签订之日起至乙方最后一笔应付款到期后的四年。

2、抵押：乙方提供本人或所有的\_\_\_\_\_\_\_\_\_\_\_\_\_财产为乙方全部债务提供抵押，当乙方未按本合同的约定及时支付购车款和资金占用费或利息以及各种税收、保险费用时，甲方有权以该财产折价或拍卖、变卖该财产的价款优先受偿。抵押范围为：乙方尚欠购车款、应付资金占用费或利息、应付税收、保险费、违约金以及应由乙方承担的所有费用和因执行本合同所引起的诉讼费、财产保全费、律师代理费、执行费、评估、拍卖等甲方为实现债权的全部费用。抵押需办理登记的，所发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并随上牌税费一次性向甲方缴清。抵押担保期限为：自本合同签订之日起至乙方最后一笔应付款到期后的四年。

3、乙方如要求甲方为其购车提供担保时，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提供反担保，并另行签订书面反担保合同。

4、担保人在本合同签字或盖章的，即视担保或保证合同成立并生效。

第六条 汽车所有权归属和所有权的转移

1、分期付款期间，乙方未全部付清购车款和其他税费前，甲方保留汽车的所有权，本合同项下的汽车所有权必须登记在甲方名下，乙方享使用、经营和收益的权利。若乙方与他人有诉讼之争，也与该财产无关。

2、乙方在未付清全部购车款之前，有义务向他方声明所使用的汽车的所有权属于甲方的情况。乙方在使用和经营汽车时必须以自己的名义与他方建立动输合同关系，因使用汽车或者经营活动中发生的任何亏损，或者造成第三方包括但不仅限于道路交通事故侵权损害，或者违法行为而被有关机关处罚等后果的，均由乙方独自承担全部法律责任。

3、乙方按合同付清全部车款及其他相关的费用后，汽车的所有权归乙方，乙方应当在次月(也可协商时间)将汽车转籍过户至乙方或乙方指定的单位或个人，所需费用由乙方承担。

第七条 保 险

分期付款期间，为减少意外所造成的损失，乙方汽车必须按照国家规定投保第三者强制险和第三者商业险，并必须积极与保险公司沟通，使第三者商业险的投保金额最大化，甲方予以积极协助配合。其他险种必须根据银行按揭贷款的要求足项、足额投保。投保手续由甲方在办理汽车保险入户时统一办理，保险费用由乙方承担。保险单由甲方统一保管并代办理赔手续。

第八条 汽车转籍或转让

乙方在未付清全部购车款与汽车有关的各项费用之前，要将本合同项下的汽车转籍过户或者转让他人的，甲方有权提前收回部分或全部购车款及资金占用费。

第九条 特别约定

有下列情况之一的，乙方同意甲方不必再以任何方式告知乙方，甲方即有权采用自行或者委托他人或者通过法院等方式收回汽车，并授权甲方可将汽车进行任何的处置，处置汽车的价格均由甲方决定，乙方均予以认可。甲方处置汽车的所得的款项可用于直接偿付乙方未付清的购车款、各种税费(含收回汽车后发生的税费)和由此支出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仅限于因此造成汽车停运期间的任何损失和因收回、变卖汽车诉讼费、财产保全费、律师代理费、执行费、评估、拍卖等甲方为实现债权的全部费用，全部由乙方承担。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提出异议。如有剩余，退还给乙方，不足部分，仍由乙方承担。

1、利用汽车从事违法活动的;

2、逾期支付购车款和与汽车有关的各项费用达60天的;

3、未按本合同约定投保第三者强制险和足额第三者商业险的;

4、未经甲方同意，擅自将汽车转让、转租、抵押等损害或可能损害甲方利益行为的;

5、乙方发生重大变故，致使合同难以履行的或其他严重影响甲方权益行为的;

6、乙方在未付清全部购车款和与汽车有关的各项费用之前，若造成汽车毁损责任事故，影响汽车价值或正常营运的。

第十条 其他约定

1、乙方同意甲方以本合同的汽车作为抵押物向金融机构办理贷款，贷款由甲方负责偿还。乙方以接收汽车的单据及甲方出具给乙方的收费票据为凭，自愿承担与贷款有关的费用。

2、乙方同意在本合同项下的购车款及资金占用费付清和未作汽车过户登记之前，甲方对该汽车保留所有权，乙方只对该汽车拥有使用权和经营权。在此期间，乙方有义务向他方声明该情况，并以乙方的名义与他方建立动输合同关系，甲方与乙方仅发生汽车买卖关系，没有义务为乙方提供货运业务。双方也未就汽车的使用、经营进行任何合作、合伙等活动，没有从中收取任何利益。

3、在分期付款使用汽车期间，因乙方使用汽车发生意外事故致使汽车对第三人造成人身伤亡和财产损失的，由乙方承担法律和经济的责任，与甲方无关。但乙方应及时报告保险公司和甲方，甲方可以给予必要的协助。如乙方交通事故确需甲方派员处理，甲方可以予必要的配合，所需费用(含差旅费、律师代理费等)由乙方承担。

4、乙方在使用、经营汽车期间，汽车的保养、维修费用和营运中应交的税金、规费等全部由乙方承担。乙方使用汽车在营运中出现的货运纠纷，货物损失等问题，由乙方承担有关法律和经济的责任，与甲方无关。

5、当事人在本合同记载的通讯地址、联系电话为真实可靠。

本文档由028GTXX.CN范文网提供，海量范文请访问 https://www.028gtxx.cn